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濮阳惠成”）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华金证券为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由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华金证券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华金证券原委派习舒卿和贾琪为濮阳惠成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因原保荐代表人习舒卿和贾琪工作调整，无法继续履行对濮阳惠成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金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王兵和蔡晶晶分别接替习舒卿和贾琪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濮阳惠成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兵和蔡晶晶。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附：王兵、蔡晶晶简历（变更后保荐代表人）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

附：保荐代表人简历

简 历

王兵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曾先后参与或负责中原环保收购人财务顾问项目、金宇车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建龙微纳科创板上市联席主承销项目、东方锆业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龙佰集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凯雪冷链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项目等。

简 历

蔡晶晶女士，硕士，保荐代表人，现任职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202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先后参与或负责泽生科技科创板 IPO 项目、泽生科技新三板定向发行项目、东方锆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